

山东省建筑业协会

鲁建协函〔2022〕81号

关于转发中施企协《关于开展2022年工程建设诚信企业家评价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），各会员单位：

为规范企业负责人从业行为，提升企业家自律水平，促进工程建设行业高质量发展，2022年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继续开展工程建设诚信企业家评价工作。现将中施企协《关于开展2021年工程建设诚信企业家评价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对象为具有工程建设企业信用评价AAA等级企业的主要负责人（董事长、执行董事或总经理），并且在现任岗位连续任职满三年。

二、请参评对象参照《工程建设诚信企业家评价管理办法》，符合评价条件的请登录中施企协官网“信用体系建设

平台”进行线上申报，不需要报纸质材料。

三、原则上已获得 2021 年度诚信企业家的不再推荐，由市协会出具推荐函，每个协会推荐名额 1~2 名，省建协审核后择优推荐。

四、省建协联系人：姜晓燕，电话：0531-86195260。

附件：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《关于开展 2022 年工程建设诚信企业家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中施企协信用字〔2022〕11 号）

